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

11052

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建照字第1093174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樓南區

承辦人：鄭欣迪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515

電子信箱：bm3122@mail.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有關本市公佈之住宅區應留設騎樓路段(本府74年9月20日府工建字第48522號函)，其中百齡五路及文林路段之詳細位置乙節，經核有誤繕，確實路段應為石牌路至中十一路(即今德行西路)，經本府76年9月8日76府工建字第189954號函轉在案，今再次函轉各會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74年9月20日府工建字第485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09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09044號，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30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張明森

台 北 市 政 府 書 函

限年存保	
號	構

送
別

受文者
黃則揚先生

副
本

本市建築師公會（並請轉知貴會會員）
本府工務局（一六〇份）

一 先生 76. 8. 24. 來函誦悉。

二 先生函詢本府 74. 9. 20. 府工建字第四八五二二號函公佈之住宅區應留設騎樓路段，其中百齡五路及文林路段之詳細位置乙節，經核有誤繕，確實路段應為石牌路至中十一路（即今德行西路），復請查照。

文		發
附件	字號	日期
	76. 府工建字第一八九九五四號	中華民國 76. 年 9. 月 8. 日

74. 10. 10,000

裝 訂 線